

国机通用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国机通用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0 月 10 日通过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人，出席董事 11 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11 人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同日披露于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交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公司关于聘任 2025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《国机通用关于聘任会计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4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1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组织机构名称变更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董事会同意对公司内部组织机构名称进行变更，将公司**制冷空调事业部**名称变更为：**环境控制工程事业部**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1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机通用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18 日